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7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 5 名，以传真方式参加会议董事 4 名；发出表决单 9 份，收到有效表决单 9 份。

4、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周才良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期限和利率的议案》。

经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已于 2012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

境内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批复。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并根据当前市场情况，对于本期债券决定如下：

（1）本期债券一次性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2）本期债券的期限设定为 5（3+2）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票面利率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5%-6%，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投资者询价结果在上述利率询价区间范围内确定。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7 月 21 日